

緝五宗兇案恐怖份子

懸紅卅一萬

D 警方發現

知有爆炸品如不報警亦會被控

星島日報（香港）

第 24 版

一九六七年

九月十日

（本報專訊）本港警方現正懸出鉅額賞格，徵求有關炸彈及最近恐怖活動的消息。單是徵求五宗案件的消息的賞金已達三十三萬元，務將犯罪者緝拿歸案法辦。

警務處發言人昨日宣佈上述消息時說：除上述的賞格之外，警方對任何舉報炸彈及其他恐怖份子活動的消息，亦將給予可觀的賞金。他呼籲市民挺身而出，舉報消息。

市民之中，當不乏曾經目擊這種恐怖活動的人士。警方所懸三十三萬元的賞格，與五宗案件有關，在此等案中共有六人遇害，包括八月廿日在北角遇害的兩名兒童以及林彬及林光海兩人在內。

除上述各案的賞格外，警方亦欲會見任何人士，提供有關製造、儲藏及遞送任何種類爆炸品的消息。根據警方最近進行調查所得資料，發現有人正在本港各處製造炸藥

。警方發言人說：「閣下如有消息，請即舉報，此舉可能救回閣下或親友的性命。如有任何可以幫助警方的消息，可寫信九九九號郵箱或向任何警署具報，警方電話九九九號郵箱〇三三一號，港島區是二三四〇一一號。舉報只需打上述任何一個電話，然後轉駁貴處地區所在的警署當值人員。這兩個電話日夜均有人當值。舉報時警方不會查問你的姓名地址。舉報人如不想說，亦毋須報出自己的姓名和地址。所有的消息，警方一律加以保密。」警方發言人指出，根據現已頒佈的緊急條例，任何人等如獲悉或有理由相信其他人士擁有軍火或任何爆炸品，又未經有關當局許可，如不立即向警方報告，將可被判有罪。